

# 上海电力大学 2022 年度硕士研究生成果奖学金评选通知

为进一步深入推进我校内涵建设，鼓励学生在校期间刻苦学习，奋发向上，促进学生综合素质全面发展，落实我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现将 2022 年度硕士研究生成果奖学金评选工作安排如下，请各学院认真贯彻执行。

## 一、成果奖学金评选基本条件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上海电力大学各项规章制度，尊敬师长，团结同学，关心集体，诚实守信，具有良好的综合素质和思想政治素质。

2019 级（非国际学生）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可参评，若为延期学生应未参加过成果奖学金的评选。在处分期内的学生原则上不能参评成果奖学金。

## 二、成果奖学金评选办法

### 1、成果认定截止时间

硕士研究生成果认定截止时间为 2 月最后一天。

### 2、各奖励等级名额分配

不同等级奖学金的奖励名额由研究生院核算分配至学院。

### 3、评选细则

各学院根据学科特点确定本学院研究生成果奖学金参选的最低成果要求以及各类成果的具体评分标准。并将制定好的成果奖学金评定细则向全体学生公示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 三、成果奖学金评选时间安排

各学院成立相应的成果奖学金评审工作小组，制定成果奖学金评选实施方案、公示评分细则，落实工作责任人。各学院要公开、公平、公正地进行奖学金评选，开展相关宣传工作。

1. 评选结果的公示日期（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不晚于2021年3月31日。

2. 各学院将获奖学生名单（按等级分类）经分管院长签字、学院盖章后上报研究生院，上报时间不晚于2021年4月10日。

上海电力大学研究生院/研究生工作部

2022年2月28日